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06-045

#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于 2006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志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6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批准公司以现金 4165.99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889.08 万元)受让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持有的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65%股权。

签署收购协议及办理股权变更手续等具体事宜,授权董事长办理。

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埃塞俄比亚 Mugher 水泥公司 3000tpd 项目开具银行保函的议案》

批准公司为埃塞俄比亚 Mugher 水泥公司 3000tpd 总承包项目向业主开具以下银行保函:

1、预付款保函一笔:保函金额为 2767.40 万美元(合同价款的 20%),保函期限为收到预付款之日起 24 个月;

2、履约保函一笔:保函金额为 1383.70 万美元(合同价款的 10%),保函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23 个月;

3、质保保函一笔:保函金额为 691.85 万美元(合同价款的 5%),保函期限为项目通过临时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保函金额及期限以合同规定为准。签署保证合同等相关事宜,授权董事长办理。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970　股票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06-046

#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65%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收购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以下简称"中材总公司")所属的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天津院")持有的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65%的股权(以下简称"协议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本公司拟与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签署《关于股权收购的协议书》。以现金出资 4165.99 万元,收购上述协议股权。

2、鉴于中材总公司是中材国际的控股股东,天津院是中材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中材国际与中材总公司、天津院构成关联方,本次收购股权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上述交易经本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和研究,并按中材国际《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程序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进行表决通过。公司 2006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对本次股权收购的表决结果如下: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北仓镇引河里北道 1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北仓镇引河里北道 1 号

注册资本:9,826 万元

法人代表:于兴敏

税务登记证号:国税字 120113103064744 号,地税津字 120113103064744 号

经营范围:建材和建筑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承担国外和国内外资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项目;上述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部门的勘测、咨询、设计劳务人员;机电产品、化工材料、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压力容器的设计;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环境影响评价。

(二)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北顺城街 11 号

法定代表人:谭仲明

注册资本:55,897 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京国税西字 110102100006100 号;地税京字 110102100006100000 号

经营范围:无机非金属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应用制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工程总承包;工程勘测、咨询、设计、监理;公路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建材行业的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组织矿山、土石方工程的承包及非金属矿物制品工业专用设备和建筑用钢结构架的研制;承包国外和境内外资建材工程项目;上述项目所需的设备和材料的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

企业名称: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7 号甘家口大厦 1201 室

注册号:1100001785547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税务登记证号码:京国税海字 110108100008237 号

经营范围:建材工程所需的成套设备、机组单机通用设备、相关的配件、建筑材料、玻璃膜的销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天津院持有装备有限 65%股权,其他股东持有 35%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力;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仲裁、查封、冻结行为。

根据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基准日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一年一期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6]第 1050-3 号),装备有限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47,684.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43,574.21 万元、净资产为 4,110.22 万元、200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25,992.50 万元、净利润为 3,349.43 万元。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32,122.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225.10 万元、净资产为 6897.31 万元、2006 年截至 6 月 30 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45275.25 万元、净利润为 3280.18 万元。

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为协议股权出具的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06)第 079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4,110.2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4,110.22 万元;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6,409.21 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相比评估增值 2,298.99 万元,增值率为 55.93%。协议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4165.99 万元。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参照评估报告,并经三方友好协商,协议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肆仟壹佰陆拾伍万玖仟玖佰元整(￥4165.99 万元)

(三)收购价款的支付方式

各方确认转让价款由乙方分两期支付到甲方指定的账户上:

1、协议生效之日起五日内,乙方将向甲方支付 51% 的价款,即人民币贰仟壹佰贰拾肆万陆仟伍佰元整(￥2124.65 万元)。

2、装备有限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三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即人民币贰仟零肆拾壹万叁仟肆佰元整(￥2041.34 万元)。

(四)交割时间

三方确认在协议签订后,由三方在十日内共同办理完成协议股权的过户登记手续。

(五)协议股权在过渡期内盈利或亏损的承担

各方同意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至装备有限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之日,协议股权所对应的装备有限正常经营所产生的盈利和亏损由中材总公司拥有和承担。

(六)资产收购协议的生效条件

1.协议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2.国资委批准本次交易豁免挂牌。

(七)收购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协议股权共需资金【4165.99 万元】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889.08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会用于收购装备有限股权),其余 2276.91 万元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八)其他事项

股权转让所需缴纳的各项税费,除依据法律规定必须由中材国际承担的之外,全部由中材总公司或天津院承担。

四、本次交易对中材国际的影响

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是本行业的窗口单位,在国际水泥工程建设领域占有一定的资源,收购该公司 65%股权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国际市场的份额,提高公司的业绩水平。

五、审议程序

(一)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项议案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谭仲明、刘志江、司国晨、于兴敏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二)本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已进行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收购的资产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证券管理部门规定,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收购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在评估价格的基础上,与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协商确定了股权转让价格。本次收购股权的方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国家相关证券管理部门的要求,该价格是公平合理的,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是本行业的窗口单位,在国际水泥工程建设领域占有一定的资源,收购该公司 65%股权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国际市场的份额,提高公司的业绩水平;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可以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3、本次资产收购已经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已经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利安达信隆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06]第 1050-3 号《审计报告》

2、中锋评估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06)第 079 号《资产评估报告》

3、中材国际董事会会议决议

4、中材国际独立董事意见

以上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 16 号中材国际大厦

电话:010-64399502

传真:010-64399500

联系人:蒋中文　杨泽学　张明

特此公告。

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资产转让项目 ——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中锋评报字(2006)第 079 号

特别声明: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并关注报告中披露的特别事项说明。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和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拟向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部分资产之目的所涉及的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控股之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的所有相关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工作。资产占有方对所提供的财务资料及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该部分资产在 2005 年 12 月 31 日这一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并发表专业意见。

评估工作以企业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原则为前提,遵循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的工作原则,遵循替代性原则以及其他一般公允的评估原则。评估过程中,确定的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成本加和法、收益法。

通过履行法定评估程序,形成以下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4,110.22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为 4,110.22 万元;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6,409.21 万元,与调整后账面值相比评估增值 2,298.99 万元,增值率为 55.93%。

评估结论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06 年 12 月 30 日止。超过 2006 年 12 月 31 日,需重新聘评估机构进行资产评估。

本报告专为委托方及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以及报送财产评估管理部门备案而做。评估报告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并使用,未经委托方及我们书面同意,此报告或报告中的任何部分不得向他人提供或公开。除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张梅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刘国强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胡启中　二○○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06]第 1050-3 号

中国非金属材料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建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2005 年 12 月 30 日、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度、2006 年度 1-6 月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装备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装备公司 2005 年 12 月 30 日和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度、2006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波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宁红

中国·北京　二○○六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S*ST 春花　公告编号:临 2006-042

#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06 年度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公布了《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06-036),通知中的会议时间定于 2007 年 1 月 4 日下午 2:00。近日,本公司获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07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中规定,2007 年元旦假期为 1 月 1 日-3 日,故公司无法如期于 2007 年 1 月 2 日开始进行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进而导致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无法如期召开。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申请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日期延期至 2007 年 1 月 8 日—1 月 10 日进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顺延至 2007 年 1 月 10 日下午 2:00。

特此公告。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645　证券简称:S*ST 春花　公告编号:临 2006-043

#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公布了《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06-036)。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07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中规定 2007 年元旦法定假期为 1 月 1 日—1 月 3 日,故公司已申请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延期至 2007 年 1 月 10 日(内容详见《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06-042)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1 月 10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1 月 8 日-1 月 10 日期间交易日上午的 9:30 至 11:30,下午 1:00 至 3:00。

2、股权登记日:2006 年 12 月 22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2000 号虹桥宾馆二楼玫瑰厅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上述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的方式

公司流通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征集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7、提示公告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将发布两次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 2006 年 12 月 21 日、2006 年 12 月 27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12 月 22 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9、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1) 本公司已申请相关证券自 2006 年 11 月 27 日起停牌,最晚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复牌。

(2)本公司董事会将在 2006 年 12 月 14 日(含当日)之前公告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协商的情况、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并申请公司相关证券于公告后下一交易日复牌。

(3)如果本公司董事会未能在 2006 年 12 月 14 日(含当日)之前公告协商确定的改革方案,本公司将申请延期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

(4) 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至股权改革规定程序结束之日公司相关证券停牌。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上述议案需要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进行类别表决。

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附件 1 的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董事会投票的具体程序详见公司《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三、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沟通的安排

非流通股股东将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和协商。

热线电话:021-62393700　52171679

传　真:021-52600580

电子信箱:600645zqdb@163.com

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完成沟通协商程序后,不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董事会将做出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对改革方案进行调整的,公司将在改革说明书、独立董事意见函、保荐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等文件做出相应调整或者补充说明并公告后,由董事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公司股票复牌后,不再调整改革方案。

四、董事会征集投票权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五、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网络投票具体程序见本通知附件 1 的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相关股东会议征集投票委托事宜,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为此,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公司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的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征集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征集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征集投票重复投票,以征集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征集投票多次重复投票,以最后一次征集投票为准。

(4)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流通股股东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有利于流通股股东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 如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无论股东是否出席本次会议或出席本次会议但反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只要其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须按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决议执行。

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上海市金钟路 658 号 10 号楼 404 室

联系电话:021-62393700

传　真:021-52600580

电子信箱:600645zqdb@163.com

联 系 人:孟志宏

3、登记时间

2007 年 1 月 9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

4、注意事项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 1 小时内至会议地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 1: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 表决议案数量 |
|---|---|---|
| 738645 | 春花投票 | 1 |

2、表决议案

| 公司简称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的申报价格 |
|---|---|---|---|
| S*ST 春花 | 1 |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 1 元 |

3、表决意见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S*ST 春花"的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38645 | 买入 | 1 元 | 1 股 |

如某投资者对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738645 | 买入 | 1 元 | 2 股 |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投票意见:

| 序号 | 审议事项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 | | |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意见作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股票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S 中体产　编号:临 2006-21

#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532 号《关于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复函》文件的批准。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81　证券简称:*ST 云大　编号:临 2006—66

# 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6)昆民四初字第 201-1 号]、[(2006)昆民四初字第 202 号]。该院在审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茭菱路支行(以下简称"招行茭菱路支行")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详见 2006 年 8 月 2 日的本公司公告),因出现应当中止诉讼的情形,2006 年 11 月 27 日法院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特此公告。

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06-024

#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接到国际商会仲裁庭通知:公司起诉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的仲裁案件,国际商会仲裁庭确定将于 2007 年 3 月 12-17 日在新加坡举行听证会。

特此公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762　股票简称:S*ST 金荔　编号:临 2006-027

#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我公司获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市白云支行诉广东金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金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借款合同的申请,将广东金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份(4771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16%)予以司法质押续冻,将续冻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5 月 1 日。

特此公告

衡阳市金荔科技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86　证券简称:S 东锅　编号:临 2006-041

#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由于拟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原因,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拟于 2006 年 12 月 25 日发布股权分置改革提示性公告,公司股票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继续停牌。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厦华电子　证券代码:600870　公告编号:临 2006-038

#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更名公告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与北京华证会计师事务所以及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且更名为"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有鉴于此,本公司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的名称亦相应地改为"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20 日